

2019年山东省(聊城市市本级)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新联谊济审核字〔2019〕第008号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Xin Liany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2019年山东省(聊城市市本级)城乡发展
专项债券(一期)

报告文号: 新联谊济审核字(2019)第008号

客户名称: 聊城市财政局

报告时间: 2019-07-15

签字注册会计师: 高树江 (CPA: 370100080058)
张黎楷 (CPA: 370700130014)



0105372019071906183568

报告文号: 新联谊济审核字(2019)第008号

事务所名称: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济宁分
所

事务所电话: 13505373030

传真: 0537-5384572

通讯地址: 邹城市凫山路北首899号

电子邮件: xlysws@163.com

防伪查询网址: <http://sdcpaepvfw.cn>(防伪报备栏目)查询

2019年山东省(聊城市市本级)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一期)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新联谊济审核字(2019)第008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2019年山东省(聊城市市本级)城乡发展项目——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一期、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古城停车场项目、古城旅游发展项目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审核的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需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一期、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古城停车场项目、古城旅游发展项目专项债券可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经济建设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障其建设运营的成功。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聊城市市本级本次城乡发展专项债券项目总投资 561,286.30 万元，其中：金融机构借款 26,223.00 万元，财政资金 398,063.30 万元，专项债券 137,000.00 万元。本期发行 10 年期城乡发展专项债券 113,000.00 万元。预期利率均为 4%，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额	本期发债	偿债资金来源	最低覆盖倍数	期限
一	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	429,950.67	90,000.00	运营收入、土地出让收入	1.21	10 年
二	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一期	14,964.00	5,000.00	经营收入	1.13	10 年
三	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	8,923.90	5,000.00	经营收入	2.09	10 年
四	聊城市古城停车场项目	30,874.55	3,000.00	经营收入	1.18	10 年
五	聊城市古城旅游发展项目	76,573.18	10,000.00	经营收入	1.60	10 年
	合计	561,286.30	113,000.00	-	-	-

其中，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以项目实施完成后周边地区具备出让条件的土地出让收入和项目自身运营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后四个

城乡发展项目以项目经营收入作为偿债资金来源。

根据前述对聊城市市本级本次城乡发展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专项债券本次发行期限期间内产生的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金额，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专项债券本息覆盖倍数较高，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本专项评价报告仅供发行人发行本次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由于报告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济宁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7月15日

附件：

- 一、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专项债券评价说明
- 二、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一期专项债券评价说明
- 三、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专项债券评价说明
- 四、聊城市古城停车场项目专项债券评价说明
- 五、聊城市古城旅游发展项目专项债券评价说明

附件一：

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专项债券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

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城乡发展专项债券以项目对应的预期土地出让收益形成的政府性基金收益及项目运营收入为基础，结合项目的建设期、项目所在区近期的土地成交情况、聊城市 2018 年 GDP 目标增长率、各种政策性基金等，对预测期间经济环境等的最佳估计假设为前提，编制了本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说明。

二、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假设

1.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2.国家现行利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3.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4.发行人制定的土地出让计划、可用于偿还债券的净收益等能够顺利执行；

5.土地出让价格在正常范围内波动；

6.项目运营收入能够预期实现；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说明

（一）项目概况

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城乡发展专项债券包括以下项目：

1. 城区道路工程

(1) 二千路（东昌路振兴路）道路工程。项目地点位于聊城市二千路，起点为东昌路，终点为振兴路，全长 1223.0 米，道路红线宽 48 米，其中机动车道宽 28 米，为双向八车道；非机动车道宽 5.5 米；机非分隔带宽 4.5 米。施工内容为：道路、排水等。其中：工程费用 5888.4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4.21 万元。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批复（聊发改审[2019]97 号）。

目前项目未动工。项目预计 2020 年初建成投入使用。此项目为政府公益性项目，预计每年总收入 50 万元；创掘费每年 20 万元；冠名费收入预计 20 万/年；灯杆广告位预计 2000 元/处/年，约计 50 处，预计 10 万元/年。

(2) 文化路龙山路道路工程

文化北路+龙山北街（花园路-龙山西街）道路全长 886.5m，西起柳园路，东至花园路，道路红线为 30 米，道路横断面为单幅路形式，车行道宽度 16 米，人行道宽度 7 米。聊城市文化北路+龙山北街（柳园路-龙山西街）段道路施工全长 308.5m，东起柳园路，西至龙山西街，道路红线为 20 米，道路横断面为单幅路形式，车行道宽度 12 米，人行道宽度 4 米。排水根据规划在北侧新建 DN1200 雨水管、DN1000 雨水管、DN800 污水管，南侧新建 DN1000、DN800 雨水管及 DN800、DN600 污水管。本工程设计内容为：车行道、人行道、雨水系统、污水系统等。项目总投资 2851.24 万元。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批复（聊发改投资函 [2019]23 号）。

目前项目未动工。项目预计 2019 年底建成投入使用。此项目为政府公益性项目，预计每年收入 30 万元；每年创掘费 20 万元；灯杆广告位预计 2000 元/处/年，约计 50 处，预计 10 万元/年。

(3) 湖南路西延工程

项目东起聊城市站前街，西至聊城市西环路，分两期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为 13.68 亿元（含路面、综合管廊、土地平整、房屋征收以及前期设计勘察等费用），占地 25.4283 公顷，主要建设全长 4894 米，宽 55 米的道路，主要实施土地平整、道路、综合管廊等工程，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聊城市土地储备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路西延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意见》批复立项（聊发改审[2016]50 号）。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 13.68 亿元，

目前项目路基基本完成，预计 2021 年 10 月建成投入使用。此项目为政府公益性项目，完工以后预计每年总收入 326 万元：管廊收入每年约计 300 万元；灯杆广告位预计 2000 元/处/年，约计 130 处，预计 26 万元/年。

2. 城区过街天桥工程

本项目建设天桥三座：A. 东昌路市人民医院过街天桥跨径为 11.85m+32.0m+11.85m，跨东昌路段主桥宽 3.3m，梯道宽 3.9m。B. 湖南路凤凰苑过街天桥跨径为 9.45m+33.5m+9.45m，跨湖南路段主桥宽 3.3m，梯道宽分别为 3.3m 和 2.5m。C. 柳园路外国语学校过街天桥跨径为 9.0m+32.5m+9.0m，跨柳园路段主桥宽 3.3m，梯道宽 2.5m。项目总投资 1150.49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072.6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4.30 万元，基本预备费 33.51 万元。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批复（聊发改投资函[2019]34 号）。

目前项目未动工。项目预计 2019 年底建成投入使用。此项目为政府公益性项目。每处天桥广告位收入预计 20 万/年，合计 60 万元/年。

3. 人民公园提升建设

本项目位于聊城市花园路人民公园东北角，规划用地面积约 11049

m²（折合 16.57 亩），其中绿地面积 5775 m²，水体面积 1551 m²，铺装面积 1878 m²，建筑面积 1186 m²，建筑小品 659 m²。项目总投资 125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132.27 万元，其他费用 58.21 万元，基本预备费 59.52 万元。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批复（聊发改审批函[2019]1 号）。

目前项目未动工。项目预计 2020 年 10 月建成投入使用，预计每年门票收入 20 万元。

4. 驾驶员考试中心项目

一期项目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梁水镇驻地规划北外环路以南，昌盛路以东。规划用地面积 224295 m²（折合 336.4425 亩），建设用地面积 169285.88 m²（折合 253.93 亩），主要建设主业务楼区、科目二大车考场、科目二小车考场、维修间及配套设施等，建筑面积共计 224638.6 m²。项目总投资为 23141.28 万元，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批复立项（聊发改审[2017]10 号）。目前一期项目已完工，并于 2019 年 7 月投入使用。二期项目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梁水镇，北外环以南，昌盛路以东。本项目总建设用地 118.09 亩，总建筑面积 38859.1 平方米，包括已批复未使用的建设用地 82.432 亩，建筑面积 5700.1 平方米，主要建设科目二小车考场、科目三考场及部分停车场。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经批复立项（聊发改审[2018]24 号）。目前二期项目尚未开工。项目预计 2020 年 12 月建成投入使用。

一、二期项目总投资 37958.26 万元。根据聊城市人民政府的授权，公司经营收入主要为训练费收入，根据目前训练情况测算，预计每年总收入 766.5 万元。（1）小车训练费收入。70 人次/天×200 元/人次×365 天=511 万元；（2）大车训练费收入。20 人次/天×350 元/人次×365 天=255.5 万元。

5. 教研配套设施项目

本次教研配套设施项目包括两部分。第一部分位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松桂大街以北，郭屯路以南，清泽大道以东。占地 116171 m²，总建筑面积约 129438.50 m²。主要内容：教学楼地上三层 11799.40 m²，综合科研楼地上 7 层 9981.10 m²，学术报告厅地上 3 层 8274.50 m²，餐厅地上 3 层局部 2 层 13284.60 m²，学员公寓地上 5/6/9/14 层 36396.10 m²，文体中心地上 2 层局部 1 层 5087.8 m²、门卫公厕地上 1 层 376 m²、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下 1 层 44239 m²。该项目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立项（聊发改审[2017]20 号）。项目总投资 81938.83 万元。目前基本建设手续办理完成。

第二部分位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昌润路以东，规划弘山路以北、清泽路以西、松桂大街以南。项目占地面积 27.9511 公顷，总建筑面积 280,060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新建教学综合楼、实验综合楼、艺术综合楼、图书综合楼、餐厅、学生公寓、多功能体育馆、体育场看台、礼堂和国际部实验教学综合楼。项目总投资 106,620.96 万元。该项目已经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立项（聊发改审[2016]25 号）。目前项目正在进行中。

本次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概算总投资 429,950.67 万元，项目运营收入每年 1,252.50 万元。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90,000 万元，期限 10 年。以聊城市人民政府指定的土地预期土地出让收益和项目运营收益作为偿债资金来源。

（二）项目收益覆盖本息情况说明

1. 土地情况

根据 2019 年 7 月 10 日聊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用于偿还政府债券指定土地的说明》以及聊城市土地储备中心《关于市委党校

土地情况的说明》，本次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主要收益来源为项目建成后周边的土地出让收益形成的政府性基金收益。

地块一：聊城市 2013 年第 4 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地块 4，位于清泽大道以东、凤城街以北，面积 119.967 亩，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土字(2014)304 号》文件批复；

地块二：聊城市 2014 年第 1 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地块 3，位于南水北调河以东、规划圣泉路以南，面积 103.896 亩，于 2015 年 2 月 13 日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土字（2015）408 号》文件批复；

地块三：原市委党校教学区土地，位于新区财干路南，持有划拨办公用地 55087.89 m²（合 82.63 亩）。

上述土地拟在 2024 年作为住宅用地出让。

2. 土地出让产生的薪金流量净额

(1) 基本假设条件及依据

本期债券投资项目现金流入通过土地出让实现。在假设与土地出让有关国家政策未有重大变化的情况下，根据国家及地方颁布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文件，经查询聊城市土地交易中心土地出让信息，参考聊城市近年的土地交易价格，确定土地出让价格。

计算土地价格增速，按聊城市 2019 年 GDP 预期增速与 2016-2018 年 GDP 年均增速孰低确定目标增长率。按上述方法确定聊城市 2019 年 GDP 的目标增速如下：2019 年 GDP 目标增长率的 100%为 6.0%，90%为 5.4%，80%为 4.8%。

(2) 测算附近区域近期已成交土地平均价格

指定的土地分别位于聊城市市区西南、北部。经查询聊城市土地交易中心土地出让，参考市区两年来的土地交易价格，确定项目指定土地出让价格。

(3) 土地出让收益预测

根据上述近期土地市场情况，结合土地价格增长率的 100%、90% 和 80% 为土地价格增长率。假设指定的土地自债券存续期第五年开始土地挂牌并当年交易完毕。

地块一、地块二：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按 GDP 目标增速的 100% (6%)	按 GDP 目标增速 的 90% (5.4%)	按 GDP 目标增速的 80% (4.8%)
土地出让收益	127,680.64	124,111.98	120,617.97
可出让土地面积(m ²)	149,316.62	149,316.62	149,316.62
预计土地单价(元/m ²)	8,551.00	8,312.00	8,078.00

地块三：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按 GDP 目标增速的 100% (6%)	按 GDP 目标增速 的 90% (5.4%)	按 GDP 目标增速的 80% (4.8%)
土地出让收益	47,105.65	45,789.05	44,500.00
可出让土地面积(m ²)	55,087.89	55,087.89	55,087.89
预计土地单价(元/m ²)	8,551.00	8,312.00	8,078.00

(4) 土地出让收益及累计现金流量净额预测

根据上述土地出让收入的预测情况以及土地补偿成本及相关政府基金，预测项目实现的土地出让收益及累计现金流量净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按 GDP 目标增 速的 100%(6%)	按 GDP 目标 增速的 90% (5.4%)	按 GDP 目标增 速的 80% (4.8%)
一	土地出让收益	174,786.30	169,901.03	165,117.96
二	相关规费及政策性 基金	26,217.94	25,485.15	24,767.69
三	预期土地出让收益	148,568.35	144,415.88	140,350.27
四	项目运营收入	12,525.00	12,525.00	12,525.00
五	总收益	161,093.35	156,940.88	152,875.27
	债券本息支出	126,000.00	126,000.00	126,000.00
	本息覆盖倍数	1.28	1.25	1.21

(5) 项目收益覆盖本息情况

本期债券投资项目收益为土地挂牌交易产生的现金流入和项目运营收入,从上表可以看出,按照按聊城市 2019 年 GDP 目标增速(6.0%)的 100%、90%、80%计算的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收益本息覆盖倍数分别为 1.28、1.25、1.21。

四、结论

经上述测算,在对本期聊城市市区综合提升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城乡发展专项债券项目,在土地出让价格分别以聊城市 2019 年目标增速的 100%、90%、80%比例增长时,预期土地出让收益形成的政府性基金收益和项目运营收入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实现项目的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

五、使用限制

1.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2.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3.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风险与本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二：

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一期专项债券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概况

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项目位于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凤凰街道办事处李田南路、葛马路西。该项目设计规模 20 万吨/天，一期建设规模为 5 万吨/天，新建 DN600-DN800 配水主管网 17.48 公里；二期建设规模为 15 万吨/天，新建 DN600-DN800 配水主管网 84.31 公里，项目总投资 60120 万元。一期工程估算投资 14964 万元，其中项目资本金 3741 万元(投资的 25%)，专项债券 5000 万元，其他 6223 万元为银行借款。

项目建设单位聊城润达水业有限公司。山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2017 年 12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聊城江北水城旅游度假区发展和改革局的批复（聊江发改审（2018）2 号）。目前一期项目正在筹建中。

本次拟通过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募集建设资金 5000 万元，期限 10 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二、评价内容

2017 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 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 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 积极探索在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分类发行专项债券, 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聊城市凤

鳳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一期作为公益性项目，投产后能产生较稳定的供水收入。根据《通知》和政府相关专项债券管理要求，我们对项目如下内容进行评价：

（一）项目收益与支出预测评价

本项目未来产生的净收益用于偿还本次 10 年期专项债券本息。关于收入、支出预测数据及评价如下：

1. 数据预测的前提假设及评价

（1）预测数据按照谨慎性原则（少估收益多估成本）进行预测，即收益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低值，成本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高值。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发行人预测的供水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8）参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数据。

根据我们对支持上述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支出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支出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2. 收入预测评价

聊城市凤凰水厂及输配水管线工程一期项目日供水 5 万吨/天，年供水 1825 万 m³。未来预期收入全部来自于供水收入。

经查询，2018 年当地平均单价居民用水 2.47 元/m³（含水资源税 0.52）、非居民用水 4.30 元/m³（含水资源税 1.65）。

项目投产后，居民用水占 50%、非居民用水占 50%。

项目预计两年后投入运营，年均负荷达到 100%，水费收缴率为 100%。即每年供水量 1825 万 m³，含税供水收入 6177.63 万元（含水资源税 1980.13 万元）。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47 号，本次测算水资源税对应的收入不计征增值税。供水收入按 9% 计算销项税，即不含税供水收入每年 5831.04 万元。

根据项目的业务性质，供水量与价格都较稳定，故在项目经营期内不考虑项目收入的波动。

3. 资金支出预测评价

(1) 项目投资支出

查阅项目立项文件和可行性研究报告，一期项目工程总投资额 14964 万元。本次发行 10 年期城乡发展专项债券 5000 万元。参考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水平，假定本次及续发专项债券年利率为 4.0%。

项目资金分两年投入使用。第一年投入资本金 3741 万元、专项债券 5000 万元、10 年期银行借款 1000 万元（利率 5.88%）、第二年投入 10 年期银行借款 5223 万元。中国人民银行现行 5 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 4.90%，本次测算按上浮 20% 即 5.88% 计算银行借款利息。

第一年支付利息=5000×4%+1000×5.88%=258.80 万元，

第二年及以后每年支付利息=5000×4%+6223×5.88%=565.91 万元

(2) 项目成本预测

项目建成后，影响本次及续发债券还本付息的支出（即 2020 年—2028 年）包括项目运营成本和相关税费。

① 项目运营成本

项目成本主要为外购动力及药剂、取水成本、水资源税、工资及福利、修理费、折旧费等。参照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满负荷运营下每年外购动力及药剂 770.85 万元（不含税）、修理费 121.18 万元（不含税）、折旧费 1174.69 万元，工资及福利 300 万元（预测运营期间工资及福利年增长率为 5%），管理及其他费用是工资及福利费的 20%。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山东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鲁政发[2017]42 号），经调查当地取水损耗率平均 11%，实际取水量=实际用水量/（1-合理损耗率）=5×365/（1-11%）=2050.56 吨。

随着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国发〔2012〕3 号）及山东省《严格地下水管理保护，严控地下水开采》文件的出台和实行，更加严控地下水的开采，明确城市供水水源先地表后地下的原则。本次预测投产后水源全部来自黄河水，取水成本在 0.6 元/吨。

本次测算考虑取水成本和取水资源税：

取水成本=0.6 元/吨×黄河水 2050.56 万吨=1230.34 万元(含税)

水资源税=2050.56×0.4=820.22 万元。

财务费用为专项债券利息和银行借款利息每年 565.91 万元。

经测算，各年预计运营成本如下表：

年度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折旧			1174.69	1174.69	1174.69
取水资源税			820.22	820.22	820.22
取水成本			1128.75	1128.75	1128.75
外购动力费及药剂费			770.85	770.85	770.85
工资及福利			300.00	315.00	330.75
大修费			121.18	121.18	121.18
管理及其他费用			60.00	63.00	66.15
财务费用	258.80	565.91	565.91	565.91	565.91
成本费用合计	258.80	565.91	4941.60	4959.60	4978.50
其中：付现成本	258.80	565.91	3766.92	3784.92	3803.82
年度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折旧	1174.69	1174.69	1174.69	1174.69	1174.69

取水资源税	820.22	820.22	820.22	820.22	820.22
取水成本	1128.75	1128.75	1128.75	1128.75	1128.75
外购动力费及药剂费	770.85	770.85	770.85	770.85	770.85
工资及福利	347.29	364.65	382.88	402.03	422.13
大修费	121.18	121.18	121.18	121.18	121.18
管理及其他费用	69.46	72.93	76.58	80.41	84.43
财务费用	565.91	565.91	565.91	565.91	565.91
成本费用合计	4998.35	5019.18	5041.06	5064.04	5088.16
其中：付现成本	3823.66	3844.50	3866.38	3889.35	3913.47

② 相关税费

按照现行税收法规，项目供水收入增值税税率为 9%，外购材料等税率为 13%；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应交增值税的 7%，3%，2% 计算，企业所得税 25%。

即营业税金及附加每年 20.75 万元。

年份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营业收入			5616.02	5616.02	5616.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8	15.48	15.48
营业成本	258.80	565.91	4941.60	4959.60	4978.50
利润总额	-258.80	-565.91	658.94	640.94	622.04
企业所得税				118.79	155.51
净利润	-258.80	-565.91	658.94	522.15	466.53
年份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营业收入	5616.02	5616.02	5616.02	5616.02	5616.0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48	15.48	15.48	15.48	15.48
营业成本	4998.35	5019.18	5041.06	5064.04	5088.16
利润总额	602.19	581.36	559.48	536.50	512.38
企业所得税	150.55	145.34	139.87	134.13	128.10
净利润	451.65	436.02	419.61	402.38	384.29

(二)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性评价

1. 平衡方案现金流量测算

按照项目产生的所有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三种资金活动对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编制。现金流量表项目中的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大于 0 即表明年度不存在资金缺口，资金能保障建设和还本付息需要。

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测算项目

近 10 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年份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第 5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6177.63	6177.63	6177.63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3418.55	3436.55	3455.45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363.01	358.51	353.78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2396.07	2382.57	2368.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9482.20	4657.09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9482.20	-4657.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项目资本金	3741.00				
2. 债券筹资款	5000.00				
3. 偿还债券本金					
4. 支付债券利息	258.80	565.91	565.91	565.91	565.91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9482.20	4657.09	-565.91	-565.91	-565.91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1830.15	3646.81
2. 期内现金变动			1830.15	1816.65	1802.48
3. 期末现金			1830.15	3646.81	5449.29
年份	第 6 年	第 7 年	第 8 年	第 9 年	第 10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6177.63	6177.63	6177.63	6177.63	6177.63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3475.30	3496.14	3518.02	3540.99	3565.11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348.82	343.61	338.14	332.40	326.37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2353.51	2337.88	2321.47	2304.24	2286.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项目资本金					
2. 债券筹资款	5000.00				
3. 偿还债券本金	5000.00				6000.00
4. 支付债券利息	565.91	565.91	565.91	565.91	565.91
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565.91	-565.91	-565.91	-565.91	-6565.91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5449.29	7236.89	9008.86	10764.42	12502.75
2. 期内现金变动	1787.60	1771.97	1755.56	1738.33	-4279.76
3. 期末现金	7236.89	9008.86	10764.42	12502.75	8222.99

测算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经营

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均含增值税。

2. 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的修正

本次评价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进行了个别修正：（1）将年均工资 300 万元调整为运营期间每年增长率 5%；（2）按现行税收法规对税费进行了修正；（3）考虑取水发生的成本和水资源税。

3. 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保障程度大小。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18,750.29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及银行借款本息金额 16,575.01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13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三、总体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四、使用限制

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

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三：

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专项债券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概况

聊城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是聊城市唯一一家从事城市公交客运经营、承担政府政策性亏损的国有企业。现有公交线路 49 条；公交运营车辆 1143 部，其中新能源公交车达 974 部，占比达 85.21%，节能环保车占比达 100%，在省内位居前列；年运营里程 3300 万公里，年客运量近 5000 万人，集团下设 12 个职能处室，5 个客运分公司。拥有员工 1200 余人，年收入约 7000 万元，总资产 4.06 亿元，列市管国有企业。

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项目包括杭州路项目、二千渠项目和卫育路项目。

1. 杭州路。项目位于聊城市高新区东环路西，杭州路南。项目占地面积 22999 m²，建筑面积 4303 m²，主要建设办公楼、机修车间、配电房、门卫。项目总投资 2926.09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补贴及企业自筹。聊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关于聊城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意见》（聊高新区经字[2016]42 号）已经立项批复。目前项目正在场平施工。

2. 二千渠。项目位于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周公路以北，艾科路以南、二千渠以西。总占地面积 20487 m²，新建办公、机修车间、变电

室、门岗、停车场及其配套设施等。项目总投资 2692.57 万元，为企业自筹。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贸发展局《关于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项目的核准意见》（聊开经字[2016]56 号）已经立项批复。目前项目正在场平施工。

3. 卫育路。项目位于聊城市经济开发区卫育路东，周公河以北，济邯铁路以南，占地面积 18173 m²，总建筑面积 4303 m²，主要建设停车场工程，配置大型客车车位 68 个和轻型客车车位 74 个，并安装与之相配套的充电桩 142 个，配套建设机修车间、配电房等。项目总投资 3305.24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补贴及企业自筹。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聊城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意见》（聊发改审 [2016]19 号）已经立项批复。目前项目尚未开工。

聊城公交集团新能源公交场站（充电及配套）项目三个项目投资总额 8923.90 万元。拟发行 10 年期专项债券 5000 万元，其他由经营收入和财政补贴解决。项目预计 2020 年 12 月全部完工。

项目建设单位是聊城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正信环保节能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聊城世纪大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项目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政府部门的审核。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第一类“鼓励类”第二十四项“公路及道路运输（含城市客运）”第 18 条“城市公交”，属国家鼓励类建设项目。响应了国家、省、市各级政府关于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城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指导意见》（国发〔2012〕64 号）指出城市公共交通具有集约高效、节能环保等优点，优先发展公共交通是缓解交通拥堵、转变城市交通发展方式、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

提高政府基本公共服务水平的必然要求，是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战略选择；《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先发展公共交通的若干意见》（鲁政办发〔2013〕29号）也提出加大对公共交通建设的支持力度，推动绿色公共交通发展，大力发展大容量、低能耗、环保型公共交通方式和公共交通工具，提高公共交通工具安全性和舒适性，新购置的公共汽车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着重推广清洁能源车辆和新能源车辆应用；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市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14）第23号中明确了紧抓建设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示范市的契机，加大新能源汽车扶持力度。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发展规划，具有十分显著的社会效益，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收入预测

由于场站运营是项目公司整体运营的一部分，难以单独预测。为客观评价三个场站项目债券的偿还能力，将项目的预测纳入项目公司整体运营过程中测算。

收入包括车票收入、车体租赁收入、房屋租赁收入、其他收入。参考2015年以来的营业收入状况对未来进行测算。

1. 车票收入：经查询当地城镇化年增长率约2.5%，预测2019年8-12月2244.95万元、2020年及以后预计以2.5%的速度增长；

2. 车体租赁收入：2019年8-12月433.63万元，2020年及以后预计以2.5%的速度增长；

3. 房屋租金收入：2019年8-12月211.31万元，预计每年以5%的速度增长。

4. 其他收入主要为保养费收入、对外充电收入、废旧物资处置等。2019年159.43万元，预计每年以5%的速度增长。

另外公交公司作为民生项目和新能源项目，每年有大额补贴收入：2016年-2018年，公司陆续收到国家各类补贴31252万元，年均10417万元，随着国家对环保力度的不断加大，公司各类补贴将会增加，假设年增加500万元，则2020年为10917万元、2021年11417万元。

三、成本费用预测

参考2016年以来的成本费用状况对未来进行测算。

1. 燃料及动力费

燃料动力费2020年接近三年的平均值测算，2022年后，随着车辆的主要部件的陆续更新，动力费支出将会增加，按年增长率15%测算。

2. 工资及福利费

公司员工1200人，平均工资为6万元/人·年，职工福利费用按年工资的14%计取，2020年8208万元。以后年增长率5%。

3. 电费、车辆保险

电费主要夜间发生，费用较低，平均每年420万元；车辆保险比较固定，平均每年420万元。

4. 折旧费

折旧费按平均折旧法计算，新增固定资产综合折旧年限20年。2020年折旧费3532.48万元，2021年折旧费为3932.48万元。

5. 材料及修理费

近三年平均发生额249.84万元，按年增长率5%测算。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其他直接费用、其他营业费用、其他管理费用。其中：其他直接费用按营业收入的10%计取；其他营业费用按营业收入的2%计取，即107.53万元，其他管理费用按营业收入的5%计算，即191.52万元。

7. 财务费用

公司尚有未到期的银行借款 15347 万元，需在 2022 年前陆续偿还，每年产生银行借款利息；本次专项债券参考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水平，假定债券年利率为 4.0%；则

2019 年 8-12 月支付银行借款利息=384.81 万元；

2020 年支付债券和银行借款利息= 200+510.78=710.78 万元；

2021 年支付债券和银行借款利息= 200+187.20=387.20 万元；

2022 年支付债券利息= 200+30.81=230.81 万元；

以后每年利息费用 200 万元，不考虑利息收入。

年度	2019, 8-12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燃料及动力费	946.70	2272.08	2272.08	2272.08	2612.89	3004.83
电费	175.00	420.00	420.00	420.00	420.00	420.00
工资及福利费	4750.00	8208.00	8618.40	9049.32	9501.79	9976.88
折旧费	1471.87	3532.48	3932.48	3932.48	3932.48	3932.48
车辆保险	166.67	400.00	400.00	400.00	320.00	320.00
材料、修理费	104.10	249.84	262.33	275.45	289.22	303.68
其他直接费用	292.58	654.26	671.51	718.54	738.22	758.48
其他营业费用	58.52	130.85	134.30	143.71	147.64	151.70
其他管理费用	146.29	327.13	335.75	359.27	369.11	379.24
财务费用	468.14	710.78	387.20	230.81	200.00	200.00
成本费用合计	8496.53	16905.42	17434.05	17801.65	18531.35	19447.27
扣除折旧财务费用	6639.86	12662.16	13114.37	13638.36	14398.87	15314.79
年度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1-7	合计
燃料及动力费	3455.55	3973.88	4569.96	5255.46	3525.54	34161.05
电费	420.00	420.00	420.00	420.00	245.00	4200.00
工资及福利费	10475.72	10999.51	11549.48	12126.95	7074.06	102330.10
折旧费	3932.48	3932.48	3932.48	3932.48	2293.95	38758.13
车辆保险	320.00	320.00	320.00	320.00	186.67	3473.33
材料、修理费	318.87	334.81	351.55	369.13	215.32	3074.30
其他直接费用	779.33	800.80	822.91	845.67	506.99	7589.28
其他营业费用	155.87	160.16	164.58	169.13	101.40	1517.86
其他管理费用	389.67	400.40	411.45	422.84	253.49	3794.64
财务费用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3113.60
成本费用合计	20447.48	21542.04	22742.42	24061.67	14602.41	202012.28
扣除折旧财务费用	16315.00	17409.56	18609.94	19929.19	12108.46	160140.55

四、项目税金

项目公司为增值是一般纳税人。按照现行税收法规，运输收入增值税率 9%、车体租赁收入 13%、房屋租金及其他收入 6%；外购材料等税率为 13%；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应交增值税的 7%，3%，2%计算，企业所得税 25%。由于建设期间产生巨额进项税额，测算期间不缴纳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土地使用税及其他税费分别按 89 万元、5 万元测算。

年度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增值税	-	-	-	-	-	-
城建税教育费及附加	-	-	-	-	-	-
土地使用税	37.08	89.00	89.00	89.00	89.00	89.00
其他税费	2.08	5.00	5.00	5.00	5.00	5.00
税金及附加合计	39.17	94.00	94.00	94.00	94.00	94.00
企业所得税	-	-	-	250.46	293.46	240.12
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增值税	-	-	-	-	-	-
城建税教育费及附加	-	-	-	-	-	-
土地使用税	89.00	89.00	89.00	89.00	51.92	890.00
其他税费	5.00	5.00	5.00	5.00	2.92	50.00
税金及附加合计	94.00	94.00	94.00	94.00	54.83	940.00
企业所得税	167.21	72.25	0.00	0.00	0.00	1023.49

五、项目利润

年度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2925.83	6542.57	6715.06	7185.36	7382.17	7584.76
成本费用合计	8535.70	16999.42	17528.05	17895.65	18625.35	19541.27
运营成本	8496.53	16905.42	17434.05	17801.65	18531.35	19447.27
相关税费	39.17	94.00	94.00	94.00	94.00	94.00
补贴收入	4340.83	10917.00	11417.00	11917.00	12417.00	12917.00
利润总额	-1269.04	460.15	604.01	1206.71	1173.82	960.48
企业所得税	-	-	-	229.62	293.46	240.12
净利润	-1269.04	460.15	604.01	977.09	880.37	720.36
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营业收入	7793.31	8008.02	8229.10	8456.74	5069.85	75892.76
成本费用合计	20541.48	21636.04	22836.42	24155.67	14657.24	202952.28
运营成本	20447.48	21542.04	22742.42	24061.67	14602.41	202012.28
相关税费	94.00	94.00	94.00	94.00	54.83	940.00
补贴收入	13417.00	13917.00	14417.00	14917.00	8993.25	129587.08
利润总额	668.83	288.98	-190.33	-781.93	-594.14	2527.56

企业所得税	167.21	72.25	-	-	-	1023.49
净利润	501.62	216.74	-190.33	-781.93	-594.14	1504.07

六、项目现金流

1. 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测算项目近10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年份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7539.92	18066.34	18754.54	19758.55	20472.79	21193.3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6624.21	12624.61	13078.45	13604.14	14410.74	15379.50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39.17	94.00	94.00	344.46	387.46	33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876.54	5347.74	5582.10	5809.95	5674.60	5479.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投资收益						
2.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1000.00	1300.00	2700.00			
3. 其他投资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1000.00	-1300.00	-27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银行存款						
2. 专项债券借款	5000.00					
3. 其他流入						
4. 偿还银行本金		11729.00	838.00	2780.00		
5. 偿还债券本金						
6. 支付银行存款利息	384.81	510.78	187.20	30.81		
7.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8. 其他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4615.19	-12439.78	-1225.20	-3010.81	-200.00	-200.00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4000.00	8491.73	99.68	1756.58	4555.73	10030.32
2. 期内现金变动	4491.73	+8392.04	1656.90	2799.14	5474.60	5279.68

3. 期末现金	8491.73	99.68	1756.58	4555.73	10030.32	15310.01
年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1920.28	22653.94	23394.49	24142.16	14523.35	212419.66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6440.27	17604.29	18884.34	20294.98	12381.62	161327.15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261.21	166.25	94.00	94.00	54.83	196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5218.80	4883.40	4416.15	3753.17	2086.90	49129.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投资收益						
2.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5000.00
3. 其他投资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5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银行借款						
2. 专项债券借款						5000.00
3. 其他流入						
4. 偿还银行本金						15347.00
5. 偿还债券本金					5000.00	5000.00
6.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1113.60
7.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0
8. 其他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5200.00	-18460.60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15310.01	20328.81	25012.21	29228.35	32781.53	151594.95
2. 期内现金变动	5018.80	4683.40	4216.15	3553.17	-3113.10	25668.43
3. 期末现金	20328.81	25012.21	29228.35	32781.53	29668.43	

测算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均含增值税。

2. 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

保障程度大小。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债券及银行借款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49,129.03 万元，能够覆盖本次专项债券本息及银行借款本息金额 23,460.6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2.09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七、总体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附件四：

聊城市古城停车场项目专项债券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概况

聊城市古城停车场项目包括东、西和北三个停车场。

(1) 东西停车场。古城东停车场位于聊城市古城东关桥南侧、米市街西侧；西停车场位于聊城市古城西关街南侧、湖滨西路两侧。古城东停车场占地 6562 m²，其中停车场占地 3762 m²，拟建设 88 个停车位；古城西停车场占地约 10151 m²，其中停车场占地 7281 m²，拟建设 170 个停车位。停车场为青石铺面、绿化配套、乔木栽植的林荫式停车场，配套设施包括管理房、洗手间、充电室、城市自行车停放系统等辅助设施。项目总投资 10069.43 万元。山东正信环保节能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聊城市东昌府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聊城市财润置业有限公司古城东、西停车场项目核准的意见》（东昌发改审[2017]65 号）项目立项文件。

西停车场已试运行，东停车场预计 2022 年 1 月投入使用。

(2) 古城区北停车场建设项目位于聊堂路北、市公路局西。项目规划占地 15906m²，拟建设 296 个停车位。停车场为青石铺面、绿化配套、乔木栽植的林荫式停车场，配套设施包括管理房、洗手间、充电室、城市自行车停放系统等辅助设施，完成滨湖水环境整治。项目总投资 20805.12 万元。山东正信环保节能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6 年 6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聊城市东昌府区发展和

改革委员会《关于聊城市财润置业有限公司古城区北停车场项目核准的意见》(东昌发改审[2017]64号)项目立项文件。北停车场预计2021年1月投入使用。

古城停车场项目总投资30874.55万元。财政拨款13874.55万元,自有资金10000万元,拟通过发行10年期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融资7000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3000万元,后续发行4000万元。

二、评价内容

2017年财政部公布财预[2017]89号《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积极探索在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领域分类发行专项债券,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聊城市古城停车场作为公益性项目,投产后能产生较稳定的经营收入。根据《通知》和政府相关专项债券管理要求,我们对项目如下内容进行评价:

(一)项目收益与支出预测评价

本项目未来产生的净收益用于偿还本次及后续发行的10年期专项债券本息。关于收入、支出预测数据及评价如下:

1. 数据预测的前提假设及评价

(1) 预测数据按照谨慎性原则(少估收益多估成本)进行预测,即收益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低值,成本预测选择区间数据较高值。

(2) 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 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 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 发行人预测的经营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 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7) 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8) 参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数据。

根据我们对支持上述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支出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支出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2. 收入预测评价

古城西停车场已试运行，预计 2019 年 8-12 月停车收入 20 万元，租金收入 5 万元；2020 年 40 万元，租金收入 12 万元。东停车场预计 2022 年 1 月投入运营。随着古城旅游设施的不断完善，游客每年大幅增长。

东西停车场 2022 年起，(1) 电动观光车收入：预计运营前四年购票旅游人数 10 万、20 万、30 万、50 万，旅游人数三年后稳定于 50 万/年。旅游人数中约 40% 的游客选择乘坐东、西停车场电动观光车，观光车收费标准为 30 元/人次。(2) 停车收入：项目建成后可提供 258 个车位，每个车位每天运营 10 小时，每年按 360 天计算，第一年车位利用率按 20%，第二年按 40%，第三年按 60%，从第四年开始利用率按 100% 计算，停车收费标准为 5 元/小时。(3) 出租收入：洗手间、管理用房等配套设施租赁给景区游客服务中心使用，年租金约 24 万元。

北停车场预计 2021 年 1 月投入运营：(1) 电动观光车收入：预计运营前四年购票旅游人数 10 万、20 万、30 万、50 万，旅游人数三年后稳定于 50 万/年。旅游人数中约 55% 的游客选择乘坐电动观光

车，观光车收费标准为 30 元/人次。（2）停车收入：项目建成后可提供 296 个车位，每个车位每天运营 10 小时，每年按 360 天计算，停车收费标准为 5 元/小时。（3）出租收入：洗手间、管理用房等配套设施租赁给景区游客服务中心使用，年租金 20 万元。

营业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本次收入预测期间 2019 年 8 月至 2029 年 7 月。

营业收入明细表

项目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及以后
营业收入合计	23.58	49.06	286.38	754.72	1211.74	1924.94	2326.60
观光车收入			155.66	424.53	693.40	1117.92	1344.34
-含税			165.00	450.00	735.00	1185.00	1425.00
停车收入	18.87	37.74	100.53	288.68	476.83	765.51	940.75
-含税	20.00	40.00	106.56	306.00	505.44	811.44	997.20
出租收入	4.72	11.32	30.19	41.51	41.51	41.51	41.51
-含税	5.00	12.00	32.00	44.00	44.00	44.00	44.00

3. 资金支出预测评价

（1）项目投资支出

查阅项目立项文件和可行性研究报告，西停车场已投入使用，已投资 2000 万元。2019 年 8 月-2021 年 12 月陆续投资 28874.5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7000 万元。

为谨慎起见和方便测算，本次测算假定 7000 万元专项债券全部于今年发行完毕。参考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水平，假定债券年利率为 4.0%。

2020 年及以后每年支付利息=7000×4%=280 万元。

（2）项目成本预测

项目建成后，影响债券还本付息的支出（即 2020 年-2028 年）包括项目运营成本和相关税费。本次预测期间 2019 年 8 月至 2029 年 7 月。

③ 项目运营成本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正常投入运营后，年成本费用合计 1700.12 万元，包括：

a. 工资及福利费用 228 万元

北停车场劳动定员为 30 人，平均工资为 4 万元/人·年，职工福利费用按年工资的 14% 计取，工资及福利为 136.8 万元。

东、西停车场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平均工资为 4 万元/人·年，职工福利费用按年工资的 14% 计取，工资及福利为 91.2 万元。

b. 折旧费用 968.20 万元

北停车场按直线折旧法计算，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建筑按 30 年，残值率为 5%，正常年份折旧额为 654.08 万元；东、西停车场正常年份折旧额为 314.12 万元。

c. 维护费用 85.68 万元。

北停车场维护费用按年折旧费的 10% 计算，为 65.41 万元；东、西停车场为 31.41 万元。按 13% 税率计算的不含税成本 85.68 万元。

d. 其他管理费用 60 万元

北停车场按年工资总额的 30% 计算，为 36 万元。东、西停车场按年工资总额的 30% 计算，为 24 万元。

e. 燃料及动力费 78.24 万元

北停车场每年用电量为 58.52 万 kWh，年用电费用约为 40.96 万元；年用水量为 3921.48m³，每年用水费用为 1.18 万元。则每年燃料及动力费为 42.14 万元。

东、西停车场目每年用电量为 64.58 万 kWh，年用电费用约为 45.21 万元；年用水量为 3536.9m³，每年用水费用为 1.06 万元。则每年燃料及动力费为 46.27 万元。

按 13% 税率计算的 3 个停车场不含税成本 78.24 万元。

f. 财务费用 280 万元

专项债券利息=7000*4%=280 万元。

经测算，各年预计运营成本如下表：

年度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燃料及动力费	4.27	10.24	37.29	78.24	78.24	78.24
工资及福利费	4.28	10.26	136.80	228.00	228.00	228.00
折旧费	26.39	63.33	717.41	968.20	968.20	968.20
维护费	2.34	5.60	57.88	85.68	85.68	85.68
其他管理费用	1.28	3.08	36.00	60.00	60.00	60.00
财务费用	-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成本费用合计	38.55	372.51	1265.39	1700.12	1700.12	1700.12
其中：付现成本	12.16	309.18	547.98	731.92	731.92	731.92
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燃料及动力费	78.24	78.24	78.24	78.24	45.64	645.11
工资及福利费	228.00	228.00	228.00	228.00	133.00	1880.34
折旧费	968.20	968.20	968.20	968.20	564.78	8149.32
维护费	85.68	85.68	85.68	85.68	49.98	715.58
其他管理费用	60.00	60.00	60.00	60.00	35.00	495.36
财务费用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0
成本费用合计	1700.12	1700.12	1700.12	1700.12	1108.40	14685.70
其中：付现成本	731.92	731.92	731.92	731.92	543.62	6536.38

④ 相关税费

按照现行税收法规，项目经营收入增值税税率为 6%，外购材料等税率为 13%，由于建设期间产生巨额进项税额，预测期不需缴纳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

东西北三个停车场占地面积 32619 平方米，根据现行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 9.6 元/平方米，年应缴纳土地使用税 31.31 万元。其他税费 2 万元。

即项目相关税费每年 33.31 万元。

净利润预测表

年度	2019年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23.58	49.06	286.38	754.72	1211.74	1924.94
成本费用合计	70.86	404.82	1298.70	1733.43	1733.43	1733.43
运营成本	38.55	372.51	1265.39	1700.12	1700.12	1700.12
相关税费	32.31	32.31	33.31	33.31	33.31	33.31

利润总额	-47.27	-355.77	-1012.32	-978.71	-521.69	191.51
企业所得税	-	-	-	-	-	-
净利润	-47.27	-355.77	-1012.32	-978.71	-521.69	191.51
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营业收入	2334.91	2334.91	2334.91	2334.91	1362.03	14952.07
成本费用合计	1733.43	1733.43	1733.43	1733.43	1141.71	15050.11
运营成本	1700.12	1700.12	1700.12	1700.12	1108.40	14685.70
相关税费	33.31	33.31	33.31	33.31	33.31	364.41
利润总额	601.48	601.48	601.48	601.48	220.31	-98.04
企业所得税	-	-	-	-	-	-
净利润	601.48	601.48	601.48	601.48	220.31	-98.04

(二)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性评价

1. 平衡方案现金流量测算

按照项目产生的所有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三种资金活动对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编制。现金流量表项目中的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大于0即表明年度不存在资金缺口，资金能保障建设和还本付息需要。

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测算项目近10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年份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5.00	52.00	303.56	800.00	1284.44	2040.44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3.02	31.24	280.35	473.23	473.23	473.23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32.31	32.31	33.31	33.31	33.31	3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20.33	-11.55	-10.10	293.46	777.90	1533.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投资收益						
2.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6850.00	7000.00	8000.00	8224.55	500.00	
3. 其他投资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6850.00	-7000.00	-8000.00	-8224.55	-5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流						
1. 银行借款						
2. 专项债券借款	7000.00					
3. 其他流入		9000.00	8000.00	6874.55		
4. 偿还银行本金						
5. 偿还债券本金						
6.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7.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8. 其他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7000.00	8720.00	7720.00	6594.55	-280.00	-280.00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129.67	1838.12	1548.02	211.48	209.38
2. 期内现金变动	129.67	1708.45	-290.10	-1336.54	-2.10	1253.90
3. 期末现金	129.67	1838.12	1548.02	211.48	209.38	1463.28
年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475.00	2475.00	2475.00	2475.00	1443.75	15849.19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473.23	473.23	473.23	473.23	276.05	3913.27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33.31	33.31	33.31	33.31	33.31	364.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1968.46	1968.46	1968.46	1968.46	1134.39	1157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投资收益						
2.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30574.55
3. 其他投资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30574.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银行借款						
2. 专项债券借款						7000.00
3. 其他流入						23874.55
4. 偿还银行本金						
5. 偿还债券本金					7000.00	7000.00
6.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7.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0
8. 其他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7280.00	21074.55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1463.28	3151.74	4840.20	6528.66	8217.02	28137.72

2. 期内现金变动	1688.46	1688.46	1688.46	1688.46	-6145.61	2071.51
3. 期末现金	3151.74	4840.20	6528.66	8217.12	2071.51	

测算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均含增值税。

2. 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的修正

本次评价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进行了个别修正：（1）考虑城镇土地使用税等税费；（2）考虑财务费用；（3）合理推迟正常经营年度的时间。

3. 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保障程度大小。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经营性净现金流 11571.51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金额 980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18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三、总体评价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四、使用限制

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附件五：

聊城市古城旅游发展项目专项债券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说明

一、项目概况

聊城市古城旅游发展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在水上古城区内设置 52 处博物馆，其中：新建博物馆 15 处，对保留老建筑进行改造设置博物馆 5 处和 1 处非物质文化遗产园，利用已有城门角楼、四大街旅游配套商业房屋和已建或在建的景点布展博物馆 31 处。

聊城市古城区旅游发展项目总占地面积 289463 平方米，使用建筑物面积 153162 平方米。其中：新建和改建占地 74923 平方米（折合约 126 亩），新建和改建建筑物面积约 44471 平方米（地上建筑约 36214 平方米、地下建筑约 8257 平方米）。项目总布展面积约 323724 平方米。

该项目总投资 76573.18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 26573.18 万元，2020 年 1 月拟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 20000 万元（预计利率 6%），拟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30000 万元，其中 2019 年 7 月拟发行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

该项目目前无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项目建设单位聊城市水上古城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山东正信环保节能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对该项目出具了《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聊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聊城市基本建设投资项目登记备案证明》（聊发改备[2015]83 号）。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修正版）》及《关于进一步促进旅游业又好又快发展的意见》（鲁发[2009]9 号）中的规定，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项目建设必将推动地方经济的发展，增加社会就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目前项目已完成投资约 40%，15 个博物馆已完工投入运营，其他博物馆也陆续建成投入运营。预计 2022 年 1 月项目全部完工。

二、项目收入预测

为客观评价本项目的实施效果，按照边建设、边开放、边经营的原则估算项目收入。

1. 旅游收入（含税）

2019 年 8 月已建成部分景点和博物馆试运行；2022 年 1 月项目全面投入使用。预计 2019 年 8-12 月购票旅游人数 35 万，2020 年 45 万、2021 年 55 万、旅游人数 5 年后稳定于 60 万/年。其人均消费水平如下表所示。

项目单价	2019. 8-2023. 12	2024. 1-2029. 7
门票	160	180
电动车	20	20
其他	60	60
合计	240	260

2. 租赁收入（含税）

项目建成后对古城区四大街商业房进行租赁，古城四大街商业房屋约 7.2 万平方米。根据餐饮、客栈、零售、娱乐、文化等 5 种基本业态，房屋租金娱乐、餐饮较高，零售居中，客栈略低，文化最低，以零售租金为基准预测，可按日租金 1.5 元/m²计算。

预计房屋前五年出租率为 50%、80%、90%、95%、100%，则前五年商业房租赁收入分别为 1971 万元、3153.6 万元、3547.8 万元、3744.9

万元、3942 万元。

据年游客规模预测量计算，项目计算期 10 年内各年营业收入（含税）如下表：

项目	2019.8-12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1-7
旅游收入	3600	6000	8400	10800	14300	15600	15600	15600	15600	15600	9100
租赁收入	1971	3153.6	3547.8	3744.9	3744.9	3942	3942	3942	3942	3942	2299.5
合计	5571	9153.6	11947.8	14544.9	18044.9	19542	19542	19542	19542	19542	11399.5

本着谨慎性原则，本次测算前两年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 50% 预测，其他年度按 90% 预测，如下表：

项目	2019.8-12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1-7
旅游收入	1800	3000	7560	9720	12870	14040	14040	14040	14040	14040	8190
租赁收入	985.5	1576.8	3193.02	3370.41	3370.41	3548	3547.8	3547.8	3547.8	3547.8	2069.55
合计	2785.5	4576.8	10753	13090.4	16240.4	17588	17588	17588	17588	17588	10259.55

三、成本费用预测

参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以 2021 年为例，成本费用预测如下：

1. 燃料及动力费（含税）

预计 2021 年起，本项目每年用电量为 101.52 万 kWh，年用电费用约为 59.41 万元；年用水量为 16536m³，用水费用为 3 万元；则每年燃料动力费用为 64.37 万元，不含税为 56.96 万元。

2. 工资及福利费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前 2 年 150 人，后期为 210 人，平均工资为 4 万元/人·年，职工福利费用按年工资的 14% 计取，经计算前 2 年工资及福利为 684 万元，2 年后工资及福利为 957.6 万元。

3. 折旧与摊销

折旧费按平均折旧法计算，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建筑按 20 年、设备、安装按 15 年计算，残值率均为 5%；其他费用按 10 年计算。2019

年8-12月，折旧费（ $1980.34 \times 5/12$ ），2020年1980.34万元，正常年每年折旧为3960.68万元。

4. 修理费

根据调查同类企业的生产消耗，修理费用为折旧费用的8%计取，平均每年修理费为316.85万元，不含税为280.40万元。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正产营业年其他制造费用、其他营业费用、其他管理费用。其中：其他制造费用按固定资产原值的0.1%计取，即76.57万元；其他营业费用按年含税营业收入的1%计取，即107.53万元，其他管理费用按年工资总额的20%计算，即191.52万元。

6. 财务费用

为谨慎起见和方便测算，本次测算假设30000万元专项债全部发行完毕，参考地方政府债券利息水平，假定债券年利率为4.0%，每半年支付利息，最后一次归还本金及最后一次利息；2020年1月发行5年期中期票据20000万元，假定中票年利率为6.0%。

2020年至2024年每年支付利息= $30000 \times 4\% + 20000 \times 6\% = 2400$ 万元；

2025年以后每年支付利息= $20000 \times 6\% = 1200$ 万元

年度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燃料及动力费	9.49	28.48	56.96	56.96	56.96	56.96
工资及福利费	285.00	684.00	957.60	957.60	957.60	957.60
折旧费	825.14	1980.34	3960.68	3960.68	3960.68	3960.68
修理费	46.73	140.20	280.40	281.40	282.40	283.40
其他制造费用	30.63	38.29	76.57	76.57	76.57	76.57
其他营业费用	27.86	45.77	107.53	130.90	162.40	175.88
其他管理费用	57.00	136.80	191.52	191.52	191.52	191.52
财务费用	-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2400.00
成本费用合计	1281.85	5453.87	8031.26	8055.63	8088.13	8102.61
扣除折旧财务费用	456.71	1073.53	1670.58	1694.95	1727.45	1741.93
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燃料及动力费	56.96	56.96	56.96	56.96	33.23	526.88

工资及福利费	957.60	957.60	957.60	957.60	558.60	9188.40
折旧费	3960.68	3960.68	3960.68	3960.68	2310.40	36801.32
修理费	284.40	285.40	286.40	287.40	167.65	2625.78
其他制造费用	76.57	76.57	76.57	76.57	44.67	726.14
其他营业费用	175.88	175.88	175.88	175.88	102.60	1456.45
其他管理费用	191.52	191.52	191.52	191.52	111.72	1837.68
财务费用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8000.00
成本费用合计	6903.61	6904.61	6905.61	6906.61	4528.85	71162.65
扣除折旧财务费用	1742.93	1743.93	1744.93	1745.93	1018.46	16361.33

四、项目税金

项目公司为增值是一般纳税人。按照现行税收法规，项目门票收入、租赁收入等增值税税率为6%，外购材料等税率为13%；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应交增值税的7%，3%，2%计算，企业所得税25%。由于建设期间产生巨额进项税额，2026年起才需缴纳增值税及相关附加税。

项目占地面积289463平方米，扣除50%非营利性项目占地，根据现行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9.6元/平方米，年应缴纳土地使用税138.94万元。应税房产原值预计30000万元，则每年房产税252万元，其他税费10万元。

年度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增值税	-	-	-	-	-	-
城建税教育费及附加	-	-	-	-	-	-
土地使用税	194.52	194.52	194.52	194.52	194.52	194.52
其他税费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税金及附加合计	456.52	456.52	456.52	456.52	456.52	456.52
企业所得税	222.36	-	15.98	959.32	1694.12	2008.28
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增值税	-	17.79	950.90	950.77	554.62	2474.07
城建税教育费及附加	-	1.78	95.09	95.08	55.46	247.41
土地使用税	194.52	194.52	194.52	194.52	113.47	2058.66
其他税费	262.00	262.00	262.00	262.00	152.83	2772.83
税金及附加合计	456.52	458.30	551.61	551.60	321.76	5078.90
企业所得税	2308.03	2307.34	2283.76	2283.52	1207.05	15289.78

五、项目利润

年度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	-----------	-------	-------	-------	-------	-------

营业收入	2627.83	4317.74	10144.36	12349.44	15321.14	16592.26
成本费用合计	1738.37	5910.39	8487.78	8512.15	8544.65	8559.13
运营成本	1281.85	5453.87	8031.26	8055.63	8088.13	8102.61
相关税费	456.52	456.52	456.52	456.52	456.52	456.52
利润总额	889.46	-1592.66	1656.58	3837.29	6776.49	8033.14
企业所得税	222.36	-	15.98	959.32	1694.12	2008.28
净利润	667.09	-1592.66	1640.60	2877.97	5082.37	6024.85
年度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营业收入	16592.26	16592.26	16592.26	16592.26	9678.82	137400.65
成本费用合计	7360.13	7362.91	7457.22	7458.20	4850.62	76241.55
运营成本	6903.61	6904.61	6905.61	6906.61	4528.85	71162.65
相关税费	456.52	458.30	551.61	551.60	321.76	5078.90
利润总额	9232.14	9229.36	9135.05	9134.06	4828.20	61159.10
企业所得税	2308.03	2307.34	2283.76	2283.52	1207.05	15289.78
净利润	6924.10	6922.02	6851.29	6850.55	3621.15	45869.33

六、项目现金流

1. 根据项目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资金流动进行测算项

目近10年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年份	2019.8-1 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785.50	4576.80	10753.02	13090.41	16240.41	17587.80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464.02	1095.46	1714.44	1738.94	1771.57	1786.17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678.88	456.52	472.50	1415.84	2150.64	246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1642.60	3024.82	8566.08	9935.63	12318.20	13336.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投资收益						
2.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30000.00	20000.00	26573.18			
3. 其他投资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30000.00	-20000.00	-2657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中期票据		20000.00				
2. 专项债券借款	30000.00					
3. 其他流入			26573.18			
4. 偿还银行本金						
5. 偿还债券本金						
6. 支付中期票据利息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7.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8. 其他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30000.00	17600.00	24173.18	-2400.00	-2400.00	-2400.00

年份	2019.8-12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1642.60	2267.42	8433.50	15969.13	25887.32
2. 期内现金变动	1642.60	624.82	6166.08	7535.63	9918.20	10936.82
3. 期末现金	1642.60	2267.42	8433.50	15969.13	25887.32	36824.15
年份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1-7	合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17587.80	17587.80	17587.80	17587.80	10259.55	145644.69
2. 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1787.30	1788.43	1789.56	1790.69	1044.57	16771.18
3. 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	2764.55	2765.64	2835.37	2835.11	1528.81	2036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13035.94	13033.73	12962.86	12961.99	7686.16	108504.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投资收益						
2. 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76573.18
3. 其他投资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7657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 银行借款						20000.00
2. 专项债券借款						30000.00
3. 其他流入						26573.18
4. 偿还银行本金						
5. 偿还债券本金	20000.00				30000.00	50000.00
6.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6000.00
7. 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0
8. 其他流出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21200.00	-1200.00	-1200.00	-1200.00	-31200.00	8573.18
四、现金流总计						
1. 期初现金	36824.15	28660.09	40493.82	52256.68	64018.67	276453.37
2. 期内现金变动	-8164.06	11833.73	11762.86	11761.99	-23513.84	40504.84
3. 期末现金	28660.09	40493.82	52256.68	64018.67	40504.84	

测算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经营活动支付的各项税金均含增值税。

2. 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的修正

本次评价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行性研究报告参数进行了个别修正：（1）考虑城镇土地使用税等税费；（2）考虑中期票据、专项债券的财务费用；（3）前两期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50%计算，其他

期间按 90%测算。

3. 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保障程度大小。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108,504.84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及中期票据本息金额 68,000.0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60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能够得到保障。

七、总体评价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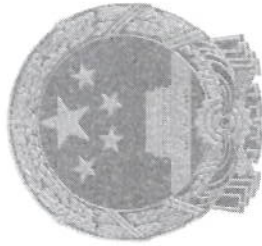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全部债券存续期间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证书序号: NO. 505470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新联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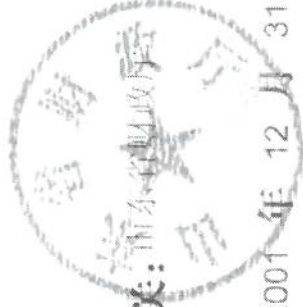
负责人: 张翠荣

办公场所: 邹城市凫山路北首

分所编号: 370100083701

批准设立文号: 鲁财协(2001)9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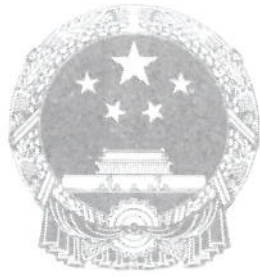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日期: 2001-12-31



发证机关:

2001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7165770334 1-1

名称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济宁分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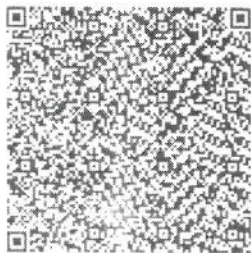
营业场所 山东邹城市凫山路北首

负责人 张翠荣

成立日期 2002年02月20日

营业期限 2002年02月20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企业资本(金)验证、审计, 基建工程预决算审计,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会计业务咨询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24日

提示: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不另行通知。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要向社会公示(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除外)。



姓 名 高树江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6-06-18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7061376061815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2019年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6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6年03月03日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7年
 注册会计师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7年02月27日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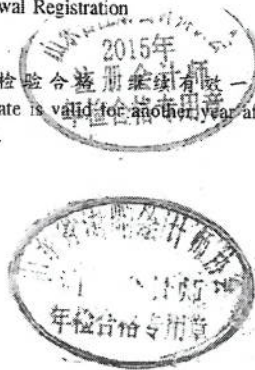
姓名 张黎捷
 Full name 张黎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9-05
 Date of birth 1981-09-05
 工作单位 邹城贵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邹城贵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41021810905075
 Identity card No. 3410218109050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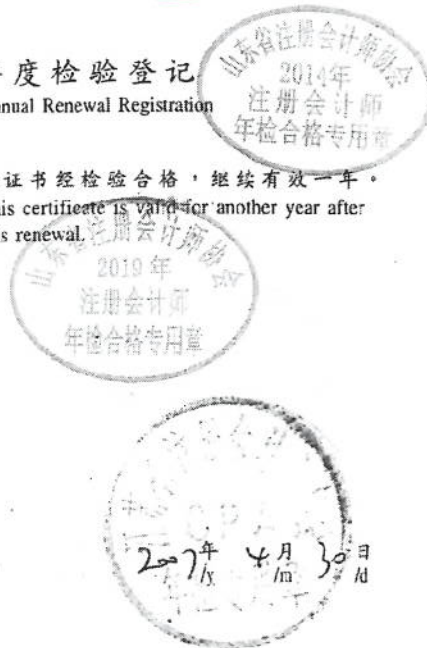
2006年 3月 3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 4月 30日